

用愛抗癌·永不放棄 ——「抗癌圓夢助學金」頒發辦法

癌症學子在漫長的治療期間，不僅要面對冰冷寂寞的病房，還要忍受無法上學和同學玩的寂寞，更必須忍受治療過程中帶來種種的痛苦與不適；而罹癌學子的家長，則必須奔波於醫院、家中和工作之間，生活的開銷、醫療的支出等，對於家庭經濟來說更是一筆沉重的重擔，需要社會伸出援手助一臂之力，並陪伴罹癌學子及其家屬走過抗癌的艱辛過程。

一、宗旨：為鼓勵罹癌學子勇敢抗癌、熱愛生命之精神，同時也為罹癌學子沉重的醫療開銷盡一份心力，成立「抗癌圓夢助學金」，藉由助學金的頒發，將罹癌同學對抗癌魔的生命故事傳出去，為更多正在為生命搏鬥的人加油打氣；也一圓罹癌學子心中小小夢想。

二、主辦：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。

三、對象：保有學籍之罹癌學子(30歲以內)

(曾獲本會頒發抗癌圓夢助學金者，若再次申請，本會保有決議獲獎資格之權力)

四、獎助金：每年不分年級及名額，每名助學金新台幣20,000元整。

五、愛(癌)童之家(位於新北市新店區新烏路一段11巷21號5樓頂大觀義工成長營)：榮獲抗癌圓夢助學金者，其中18歲以下罹癌學子及其主要照顧者，因醫療過程中急需免費短期住宿，因床位有限，以中低收入或近貧專案家庭為優先。

六、獎助金來源：本會自籌。

七、申請類別、標準：

1. 勇敢事蹟：不畏抗癌痛苦，而能呈現其抗癌的勇氣與毅力足資褒揚者。
2. 愛心事蹟：除自身勇敢抗癌外，更將自己抗病的過程與病友分享，鼓勵病友勇敢抗癌或其他愛心事蹟，散發人性之光與熱足資褒揚者。
3. 努力事蹟：勇敢抗癌，不因抗癌而中斷學業，仍能努力不懈，超越病痛帶來的不適，其對生命的熱愛可讓世人學習褒揚者。

八、推薦辦法：

1. 推薦請使用規定之推薦表，填妥申請類別，抗癌歷程或特殊事件等，並檢具有關證明資料文件。
2. 請附候選人自傳一篇（可由候選人親撰或由親友、老師、推薦人代筆，至少一千字），內容包含候選人自我及家庭成員介紹、家中經濟狀況、獲得獎助學金想做的事情、對癌症的想法與想跟社會大眾呼籲或分享的心得。
3. 請附候選人優良事蹟之有關照片十張（包括二吋照片二張及生活照十張）。

九、推薦時間：索取申請表後，於一個月內備妥資料，紙本或電郵本會。

（本會依照收件時間及申請資料完整度，保有決定安排受獎時間、地點之權力）

十、評審：由本會董監事組成4~5人之評審小組評審之。

十一、表揚：

1. 罹癌學子圓夢助學金的頒發，由周大觀文教基金會每年透過公開的儀式，如：記者會、校園，向社會、大眾傳播及網路介紹表揚，以茲鼓勵。
2. 仍在醫院治療中之罹癌學子，則由本會工作人員適機親送助學金之方式送達。

十二、主辦：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（電話：02-29178770、傳真：02-29178768、地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明德路 52 號 3 樓、網址 <http://www.ta.org.tw>、e-mail：ta88ms17@gmail.com）。

十三、附記：如發現有特殊狀況或緊急事件，本基金會應主動遴選，經評審委員會同意後頒發獎金，以資鼓勵。

用愛抗癌·永不放棄
台灣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
抗癌圓夢助學金申請表

請浮貼大頭照 (兩張)	姓名		性別		身分證 字號		
	(英文)						
	出生 日期		就讀 學校	, 年 班			
通訊地址					電話		
e-mail					手機		
家庭狀況							
稱謂	姓名	年 齡	服務單位或就讀 學校	稱謂	姓名	年 齡	服務單位或就讀 學校
抗癌經過、表現(學業、才藝及其他)、夢想:							
申請人姓名			關係				
注意事項: 1. 獲選之學生同意配合出席頒獎典禮等相關活動。 2. 所投稿之文章與照片, 授權予本會運用、重製並做為文宣、 媒體報導 內容。 3. 如有未盡事宜, 主辦單位保有說明與解釋之權利。							
我已充分了解【用愛抗癌·永不放棄一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抗癌圓夢助學金】之活動內容與進行方式, 且無任何異議, 並同意 配合主辦單位之活動規劃及規定。					簽名:		

※別忘了檢附 1000 字自傳(包括:最難忘的事、最感恩的人、最大的希望、最棒的才藝、最想完成的夢想)、生活照片 10 張、二吋照片 2 張!